

孟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我局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坚持以公开为常态，认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

1.主动公开情况：

为推进依法行政，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2021年我局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12条。

2.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共收到申请政府信息公开9件，其中当面申请0件，信函申请9件，均按时办结。

3.政府信息组织建设管理情况：

按“谁主管、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把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任务分解落实到相关股室，形成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办公室归口管理、有关股室监督检查、职能股室各负其责的工作机制。进一步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服务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为孟州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4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26.650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	0	0	0	0	0	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0	0	0	0	0	0	0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1	0	1	1	0	0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我局在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市委市政府的要求还存在差距和不足，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对法律法规的理解和掌握有待进一步深入提高；二是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的针对性、时效性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三是信息公开的形式、内容仍需进一步丰富与提升，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

针对存在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我局将按照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以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为重点，以常态化督查督办为着力点，以深化政策解读、积极回应关切、扩大公众参与为抓手，牢固树立以公开促工作的理念。**一是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工作人员对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运用的能力，提高工作人员对法律法规解读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升工作效能。**二是完善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内部信息沟通协调机制，实现信息公开的制度化、常态化，形成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三是创新公开方法**，丰富公开形式，拓宽公开渠道，确保操作简便明了，利于查找，让更多公众了解情况。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